



区检察院获“全省检察机关先进集体”称号

□ 记者 李燕

近日,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检察院联合开展的全省检察机关第八次“双先”表彰活动中,武进区检察院被授予“全省检察机关先进集体”称号,全省检察系统共20个集体获此殊

荣。近年来,武进区检察院锚定“全市领先、全省一流、全国有影响”的总体目标,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依法能动履职 全力护航现代化强区建设



在国内首个由中以两国政府共建的创新示范园区——中

以常州创新园组建“知识产权保护矩阵”,设立检察服务联

系点,被省委办公厅转发。法治护航民营经济发展的举措5次被《检察日报》等主流媒体头版宣传报道。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0件114人,办理的常州市首例涉黑案件入选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典型案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被评为全省政法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优秀办案团队。积极参与长江禁捕退捕、“断卡”等专项行动,18件案例获评“破坏长江岸线资源类”等省级典型案例。

深化改革创新 努力提供高品质检察产品

武进区检察院办理的高价售卖“保健品”欺诈1000余名老年人诈骗案、非法买卖外汇1.8亿余元的非法经营案等12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司法办案质效位居全市前列,所办案件2次被最高检检察长批示肯定。打

造春晖未检工作室,在全省率先探索青少年可视化法治教育,与18家单位共建“春晖”党建红盟,创新履职融通“六大保护”,获最高检、全国妇联调研肯定,中央政法委“长安评论”转发,未检微电影《妈妈》获评金鸡

百花电影节微电影优秀作品。牵头成立“一站式”轻罪治理中心,繁简分流、简案快办“武进模式”获最高检、省检察院领导调研肯定。深化“全球驿站”观护帮教品牌,13年来观护帮教202名涉罪未成年人,无一人再犯罪。

团结奋进不息 聚力打造高素质过硬队伍



熔铸提炼“吾检·吾进”文化品牌,创设大讲堂、青年研习社,推行“五送”暖人心机制,激发干事创业活力。32个集体、523人次获上级表彰,武进区

检察院先后获评全省“五好”基层检察院、常州市五一劳动奖状,支部特色工作入选全省检察机关首批党建和业务融合十佳典型案例。干警在全省未检业务竞赛中位列第一,荣获全市出庭业务竞赛中团体个人“双第一”;未检团队作为全省优秀办案团队,获评“全省三八红旗集体”,并被命名为示范工作室,队伍中涌现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全省检察机关“守正有为检察官”等先进典

型。讲好新时代检察故事,新媒体账号入选中央政法委“四个一百”榜单,获评“全国检察微博20强”、“中国优秀政法新媒体”、全国优秀检察新媒体“头条号二十佳”。

潮起两湖风正劲,接续奋斗启新篇。武进区检察院将以此次获奖为契机,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不断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奋力谱写“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武进新实践”的崭新篇章!

动态新闻

区检察院联合开展生鲜灯禁用情况“回头看”督查



近日,武进区检察院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食品业商会和农贸市场行业分会,实地走访湖塘镇、洛阳镇、西太湖等地农贸市场,对生鲜灯禁用情况进行“回头看”督查,发现大部分商家均已按照要求及时撤掉或更换违规灯具。在督查过程中,公益诉讼检察干警在做好普法宣传的同时,还向市场管理者、摊位商户、消费者等群体了解了停用生鲜灯的意见建议。此外,本次活

动还邀请了提出《关于超市生鲜食品柜合理使用有色灯光及包装的建议》的区政协委员周仲元参与,推动政协提案与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机制落实落细。

下一步,武进区检察院将继续推动行业协会统一灯具标准、加强行业自律,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各类市场经营户违规使用生鲜灯的整治,还原食物“本色”,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检察长下沉社区 冬日慰问暖民心



为扎实推进领导干部“四下基层”联系服务群众工作,近日,武进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娟走访慰问困难家庭,为基层群众送去冬日的温暖。

其间,张娟详细询问他们的

家庭生活情况,了解困难和需求,并鼓励他们自信自强、乐观向上,保持积极的心态勇敢战胜困难。临别之际,张娟还留下了联系方式,叮嘱困难家庭若遇到困难可以及时联系。